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15-032

公司债券代码：122257

公司债券简称：12 岳纸 01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7 人，实际表决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0 年配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 2010 年配股募集资金收购林业资产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4,790.43 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合计为 5,022.35 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批准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 2010 年配股募集资金收购林业资产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4,790.43 万元及该项目募集资金利息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2010 年配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15 亿元，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用于偿还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价值人民币 5.6 亿元的造纸生产线设备作为标的物，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2.78 亿元，租赁期限 3 年。租赁利率为 5.75%(同期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5%，随人行利率按年浮动调整)，在公司付清租金等款项后，上述设备由公司按名义价格 100 元人民币购回所有权。

具体内容详见《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融资租赁的公告》。

(四) 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 2010 年配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